

办理中澳原产地证书FTA, , 专业快速 , 证书真实有效

产品名称	办理中澳原产地证书FTA, , 专业快速 , 证书真实有效
公司名称	深圳市深泰宝进出口有限公司
价格	1.00/份
规格参数	QQ:949933254 手机号:13430984351
公司地址	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1806号集浩大厦24楼B04
联系电话	13430984351 13430984351

产品详情

中澳证书FORM FOR CHINA-AUSTRALIA FREE TRADE AGREEMENT_
QQ:949933254 , TEL : 1343098435。

中澳自由商业协定, 中澳FTA优惠原产地证, 中澳自贸区原产地证, 中澳自贸协定优惠原产地在中国-澳大利亚自贸协定FTA原产地证书填制说明

一、基本概况

(一) 签证国家

澳大利亚

(二) 证书名称

证书英文名称:《CERTIFICATE OF ORIGIN FORM FOR

CHINA-AUSTRALIA FREE TRADE AGREEMENT》, 简称中国—澳大利亚原产地证书。

(三) 签证产品

《中国—澳大利亚原产地证实书》的签发, 限于已宣布的《货物商业协定》项下给予关税优惠的产品, 这些产品必需符合《中国—澳大利亚自由商业区原产地规则》。

(四) 证书文字

证书内容以英文填写。

二、申请书

申请书的项目应如实填写，与证书相同的栏目应与证书内容一致。

三、证书编号

证书编号填写在证书的右上角。

中国—澳大利亚证书编号须填写证书种类识别字母“ A ”，例如：A (dian hua)。

四、证书填制

第1栏：出口商名称、地址、国别

此栏必需填明中国境内出口商的名称、地址、国名。该出口商名称必需经我局存案。

第二栏：出产商名称、地址和国别。

列明货物出产商的全称、地址、国家。假如证书货物由多个出产商出产，应填写所有出产商的全称、地址、国家，可增加附页；假如出口人或出产商但愿该信息保密时，也可在该栏注明“应主管部分或授权机构要求可提供”（AVAILABLE UPON REQUEST）”。如出产商与出口人相同，应填写“同上”。

中国-澳大利亚自贸协定原产地证办理须知

跟着中国和澳大利亚的自贸协定的日期不断邻近，大家也不断关心起来此证的办理细则，本人做了点收拾整顿，请参考：

证书英文名称:《CERTIFICATE OF ORIGIN FORM FOR CHINA-AUSTRALIA FREE TRADE AGREEMENT》，简称中国—澳大利亚原产地证书。

中国—澳大利亚证书编号须填写证书种类识别字母“ A ”，例如：A15470ZC20390038。

列明货物出产商的全称、地址、国家。假如证书货物由多个出产商出产，应填写所有出产商的全称、地址、国家，可增加附页；假如出口人或出产商但愿该信息保密时，也可在该栏注明。

“应主管部分或授权机构要求可提供”（AVAILABLE UPON REQUEST）”。如出产商与出口人相同，应填写“同上（SAME）”。

第三栏：收货人的名称、地址和国别

该栏填写收货人名称、地址、国名,即注明澳大利亚入口商（如已知）具体的依法登记的名称和地址。

第四栏：运输方式及路线

填写离港日期、运输工具号、装运港和卸货港。

离港日期前可加打“ON”或“ON/AFTER”表示切当的出货日期或随后几天可能的出货日期。月份需用英文大写表示,年份需打四位数。

如出货后申请证书,应填写详细运输工具号;如出货当天或出货前申请证书,可只填写BY SEA或BY AIR等。

装运港应为中国大陆境内的港口,经香港转运可写SHENZHEN VIA HONGKONG。

卸货港应为澳大利亚港口。

第五栏:备注

可以填写顾客订货单号码,信用证号码等其他信息。假如发-票是由非缔约方经营者开具的,则应在此栏具体注明非缔约方经营者的名称、地址和国别。

第六栏:商品顺序号

按顺序填写货号编号,不得超过20项。如多于20项应另申请一份证书。

第七栏:唛头及包装号

此栏应与货物包装唛头一致,如无唛头,应填N/M字样。此栏不得泛起“香港、台湾或其他国家和地区制造”、或“见提单”、“见发-票”等字样。

唛头是图案形式的可采取贴唛。需要贴唛的证书,应在申请书备注栏注明“M”或“贴唛”字样,不能留空。

唛头复印粘贴到证书的第六到十二栏空缺处,不能出边框,不能笼盖。一页贴不完可贴在第二页,以此类推。

第八栏:商品名称,包装数目及种类

此栏填写商品的名称,应按照商品的用途及所用材料对商品进行具体描述,商品的描述以能确定H.S.六位数税目号为准。

应标明货物包装种类及包装总数目,总数目应同时用英文大写数字和阿拉伯数字表示。如货物无包装,应注明“散装(IN BULK)”。

当商品描述结束时,加上“***”或“\”。末尾应加上截止线,以防止添加伪-造内容。

第九栏:对应第八栏的货物名称注明六位数的协调轨制编码(H.S.编码)。

第十栏:注明申报货物享受优惠待遇所依据的原产地尺度。

(一) 如货物完全原产，填写“WO”。

(二) 货物含有进口成份，但完全由已经取得原产资格的材料或部件出产，填写“WP”。

(三) 货物符合产品特定原产地尺度，填写“PSR”。

第十一栏：毛重或其他数目

货物毛重应以公斤计算，也可按照习惯填写其他能表明货物详细数目的计量方式，如体积、数目等。

第六栏的序列号、第八栏的品名、第九栏的H.S.编码、第十栏的原产地尺度及第十一栏的计量单位要逐一对应。

第十二栏：发-票号及日期

此栏不得留空。为避免曲解，月份一律用英文缩写，年度要打四位数。此栏所填发-票号日期必需与发-票一致。发-票日期不能迟于第十三、十四栏申请签发日期和第四栏出货日期。

第十三栏：出口商/出产商的声名

申请人须在此栏加盖经检修检疫机构存案的出口商/出产商中英文印章及申报员手签，并填写申报地点和申报日期。此栏的申报日期必需是企业实际申请日期，与第十四栏日期相同，且不得早于第十二栏日期。

证书入口国已经打印为澳大利亚。

第十四栏：签证当局的证实

此栏由签证职员审核证书无误后，签名并加盖公章。签证人签名必需清晰、并留有足够的盖章位置，印章与签名不可重叠，如无特殊要求，只签一份正本，不签副本。

此栏的签证日期必需是企业实际申请日期，与第十三栏日期相同，且不得早于第十二栏日期。